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919　　公司简称:金徽酒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293,256,774.61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9,325,677.46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559,221,689.70元,减去2017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87,360,000.00元,2018年末未分配利润735,792,786.85元。

公司拟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64,000,000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4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88,088,000.00元(含税)。股利派发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647,704,786.85元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徽酒	60391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少军	任岁强
办公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电话	0939-7551826	0939-7551826
电子信箱	jhj@jinhuijiu.com	jhj@jinhuijiu.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由金徽有限于2012年6月6日整体变更而来,金徽有限由亚特集团于2009年12月23日出资设立。2016年3月1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金徽酒",证券代码"603919"。

公司主营业务为白酒生产及销售,经营范围为:白酒、水、饮料及其副产品生产、销售;包装装潢材料设计、开发、生产、销售(许可项目凭有效证件经营)。

公司坐落于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是西北地区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白酒生产企业。公司着力建设"生态金徽""科技金徽""文化金徽",依靠良好的生态环境、悠久的酿酒历史、古传秘方与独特技术相结合的先进工艺等优势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开拓销售市场,销售网络已辐射甘肃、宁夏、陕西、新疆、西藏、内蒙等西北市场,正逐步成为西北地区强势白酒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白酒的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处徽县位于长江流域嘉陵江水系上游,毗邻世界自然遗产九寨沟(直线距离约160公里),生态环境得天独厚,酿酒历史和白酒文化悠久。公司主导产品有"金徽""陇南春"两大品牌,涵盖"金徽年份""金徽正能量""柔和金徽""世纪金徽星级""金徽曲酒"等多个系列,产品具有"只有窖香 没有泥味"的独特物理属性。

本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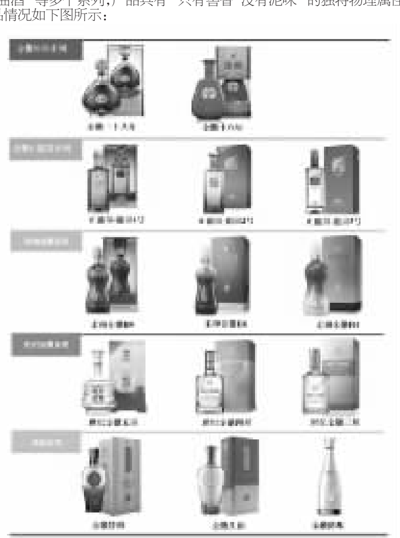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2,700,487,304.80	2,333,031,978.15	15.75	2,258,257,343.61
营业收入	1,462,412,630.65	1,332,816,277.08	9.72	1,277,277,75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616,295.35	252,961,361.81	2.24	221,865,80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1,141,273.92	249,272,107.39	0.75	221,918,58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8,652,281.18	1,827,395,985.83	9.37	1,641,634,62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95,939.84	110,452,971.76	-21.96	389,579,174.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9	2.90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9	2.90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7	14.58	减少1.01个百分点	16.2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87,318,441.02	306,668,269.64	171,138,462.37	497,287,45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187,601.56	36,430,143.04	2,817,092.03	98,181,45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788,438.26	36,138,754.39	1,790,506.60	96,423,57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38,021.94	-7,282,257.41	-87,042,495.12	98,882,670.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1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59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01,212,050	55.28	201,212,050	质押	175,96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2,356,880	6.14	22,356,880	质押	22,100,000	其他
阿拉山口市英之玖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4,738,565	20,099,885	5.52		质押	6,253,030	其他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2,296,310	3.38	12,296,310	无		其他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2,296,310	3.38	12,296,310	无		其他
长城证券-平安银行-长城证券金徽酒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32,014.00	5,132,014	1.41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996,858.00	3,000,922	0.82		未知		其他
林媛媛	2,415,300.00	2,415,300	0.66		未知		其他
叶晨静	2,220,200.00	2,220,200	0.61		未知		其他
刘望月	1,440,600.00	1,440,600	0.4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均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外其他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2、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志刚同时为乾惠投资有限合伙人;3、怡铭投资合伙人主要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管理人员;4、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同时为怡铭投资有限合伙人;5、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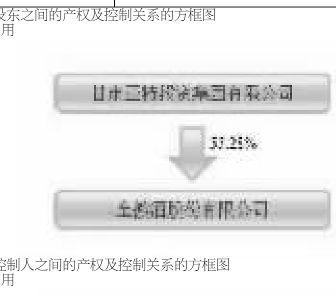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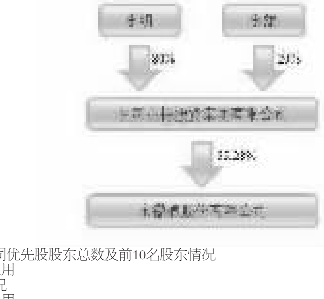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要经营指标保持良好增长态势。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6,241.26万元,同比增长9.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861.63万元,同比增长2.24%。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984,728.09
应收账款	10,984,728.09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655,330.0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55,330.05		
固定资产	1,082,991,451.14	固定资产	1,082,991,451.14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191,232,616.89	在建工程	191,232,616.89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7,710,006.31
应付账款	157,710,006.31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75,861,869.4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861,869.46		
管理费用	14,3741,792.50	管理费用	136,861,603.16
		研发费用	6,880,189.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注]	20,028,442.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28,442.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注]	303,4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注]: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400,000.00元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19-017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4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4月2日　14点30分至16点00分

召开地点: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4月2日至2019年4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和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审议修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审议修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	关于审议修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	关于审议确认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议案	√
14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5)、《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6)。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五个工作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9、12、13、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13、1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长城证券—平安银行—长城证券金徽酒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19	金徽酒	2019/3/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9年4月1日09:30-11:30、14:0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持股凭证;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

(5)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持以上证件资料原件(法人股股东营业执照可以复印件加盖公章)直接到公司办理出席登记,也可以信函、邮件或者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在参会时将上述证件原件务必交会务人员并经律师确认。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但应持上述证件资料原件经律师确认参会资格后出席股东大会。

3、联系方式:

(1)地址: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2)邮编:742308

(3)联系电话:0939-7551826

(4)传真:0939-7551885

(5)邮箱:jhj@jinhuijiu.com

(6)联系人:任岁强、张培、杨凯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4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和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审议修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修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修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确认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住址或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股东账户	
参会方式	□亲自参加　□委托代理人参加		
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拟发言或提问内容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说明:1、回执请用正楷填写;

2、此回执须于2019年4月1日(星期一)(09:00-11:30、14:00-16:30)以电子邮件、邮寄、传真或专人送达至本公司证券事务部方为有效。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19-005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志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和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和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7)。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绩效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周志刚先生、张志刚先生、王栋先生、廖结兵先生、石少军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1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8)。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19-009)。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修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0)。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修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修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1)。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确认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2)。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熊建基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0、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3)。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熊建基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4)。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熊建基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5)。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6)。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提请召开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9-017)。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第5、7、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项议案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述议案第1、3、5、9、10、12、14、15、16、17、19、20、21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19-006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文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编制的2018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编制、审议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公司编制的《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和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绩效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负责、专业严谨,具备履职能力和经验,同意续聘其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调整,符合财政部修订印发的相关准则及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确认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在预计额度内进行,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该等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并通过了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租赁兰州营销中心办公用房,有利于加强"大兰州"市场建设,进一步深化省内市场,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保持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次关联交易以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价格为定价依据,价格公允合理,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交易方式公开、公平、公正,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经过招投标程序,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未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生产经营且能够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可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投资回报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进一步落实绿色环保发展理念,将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酒糟、废旧物料延伸再利用,减少资源浪费,达到效益化和专业化,完善公司产业链条,促进长远发展。此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第1、2、6、7、9、11、13、14、15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12日

●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19-007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以总股本364,000,000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4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88,088,000.00元(含税)。

●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293,256,774.61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9,325,677.46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559,221,689.70元,减去2017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87,360,000.00元,2018年末未分配利润735,792,786.85元。

公司拟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64,000,000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4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88,088,000.00元(含税)。股利派发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647,704,786.85元结转下一年度。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19-008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天健作为2019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审计业务工作量协商确定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等具体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19-009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现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6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94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76,58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5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2,08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100.2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0,979.8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2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61,474.69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43.82万元;2018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75.90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9.14万元,收回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00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62,150.59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52.96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9,015.07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与2018年度募集资金应有余额的差异32.90万元,系公司2016年3月1日先以自有资金账户支付发行费用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7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滨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612010100100256555	29,369,212.5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兰州滨河支行	48090154500000133	58,516,151.06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662901005778500137	2,265,318.39
合　计		90,150,682.0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7,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投入3,676.40万元,未投入募集资金3,323.60万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通过项目实施可提升公司在营销网络的深度和品牌知名度,有助于巩固省内销售市场,促进西北地区销售网络开拓,增强竞争优势。

信息化建设及科技研发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8,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投入2,474.19万元,未投入募集资金5,525.81万元;信息化建设及科技研发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通过项目实施可有助于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和科技研发能力,增强企业管理水平和发展后劲。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下转B64版)